商城县汪桥镇2023年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支持巩固衔接乡村振兴项目（第五批）二次

招标文件

招标编号：sczb2024024

昊之伟管理
HAOZHIWEI MANAGEMENT

招　　标　　人：商城县汪桥镇人民政府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昊之伟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监　管　部 门：商城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二0二四年二月

目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3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6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6

1、总则.....11

2. 招标文件.....14

3、投标文件.....15

4、投标.....17

5.开标.....18

6. 评标.....19

7. 合同授予.....22

8.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23

9. 纪律和监督.....23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24

附件一：问题澄清通知.....25

附件二：问题的澄清.....26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27

评标办法前附表.....27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34

第五章 工程量清单.....35

第六章 技术标准和要求.....36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37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39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附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的授权委托书.....41

三、投标保证金.....43

四、投标人基本情况表.....44

五、近年财务状况.....46

六、信誉情况.....47

七、已标价工程量清单.....50

八、综合标部分.....51

九、项目管理机构.....52

十、 技术标部分（施工组织设计）.....56

十一、其他材料.....62

第一章 招标公告

关于商城县汪桥镇2023年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支持巩固衔接乡村振兴项目（第五批）二次的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sczb2024024

1.招标条件

商城县汪桥镇2023年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支持巩固衔接乡村振兴项目（第五批）二次已经批准建设，招标人为商城县汪桥镇人民政府，建设资金来源为财政资金。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本次招投标实行全流程电子招投标。

2.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项目名称：商城县汪桥镇2023年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支持巩固衔接乡村振兴项目（第五批）二次

2.2项目地点：商城县汪桥镇境内

2.3项目建设内容及规模：本项目为商城县汪桥镇2023年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支持巩固衔接乡村振兴项目（第五批）二次，具体详见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总投资为1480002.32元。

2.4计划工期：90日历天

2.5招标范围：本项目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内包含的所有内容

2.6质量要求：合格，达到国家相关质量验收要求

2.7标段划分：项目根据实际需要，本次招标不划分标段

2.8 本项目招标实行资格后审。

3.投标人资格要求

3.1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有独立的法人资格，具有有效的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

3.2投标人须具备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并在人员配备、资金方面具备相应的施工能力，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拟派项目经理应具备建筑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投标人自行承诺，且由项目经理本人确认签字）（《注册建造师执业管理办法（试行）》建市〔2008〕48 号文第九条规定的情形除外）。

3.3投标人近三年财务状况良好，企业没有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投标人自行承诺）；提供近三年（2020年、2021年及2022年）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会

计报表（成立不足三年的企业提供自企业成立之日起相应年份的审计报告，新成立的企业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4 投标人应信誉良好，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投标人自行承诺）；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及 《河南省财政厅关于转发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的通知（豫财购〔2016〕15 号）规定，投标人应通过“信用中国”（http://www.creditchina.gov.cn/）网站查询“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网站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提供查询结果截图并加盖单位公章（查询日期须在公告发布之日后）；

3.5 单位负责人（含实际控股）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本招标项目投标（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页查询截图并加盖单位公章）。

3.6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时间: 2024 年 2 月 29 日 23 时 59 分至 2024 年 3 月 5 日 23 时 59 分（北京时间、下同）

4.2 方式：投标企业首先登陆“商城县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www.scxzfw.com）”网站进行交易主体注册，根据通知公告有关办理 CA 数字证书的要求准备好 CA 办理所需资料办理 CA 数字证书。登陆“商城县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www.scxzfw.com）”网站，凭办理的企业身份认证锁（CA 数字证书）登陆交易系统进行网上投标报名。本项目招标实行网上报名，线下不再接受报名。凡有意参加投标者，凭 CA 数字证书登陆交易系统报名后并按网上提示下载招标文件及资料。

4.3 招标文件获取费用（每套）：0 元。

4.4 请投标企业报名下载招标文件后，及时关注系统业务菜单（“招标文件澄清与修改”，“控制价文件”）内该项目是否有新的答疑澄清文件或控制价文件。如有请直接下载，不再另行通知。

5.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地点及方式

5.1.时间： 2024 年 3 月 21 日 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5.2.地点：投标文件递交地点为《商城县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www.scxzfw.com）》电子招投标平台交易系统指定位置；

5.3.网上提交：投标人应当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通过互联网使用 CA 数字证书登录 “商城县电子交易平台”，将已加密投标文件上传，并确定已加密投标文件保存上传成功。逾期未完成上传或未按规定加密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拒收；

5.4.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交易方式，不见面开标大厅网址为 http://gcjs.scxzfw.com/bidopen_login，投标人无需寄送和递交非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无需到现场参加开启会议，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

5.5.投标人应当在截止时间前，使用投标人CA数字证书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在线签到并准时参加开启活动，并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投标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

5.6.逾期解密或者没有准时在线参加开启活动导致的一切后果投标人自行承担；

5.7.不见面开标服务的具体事宜，请查阅商城县公共资源交易网站首页—下载中心—商城县不见面开标大厅系统操作手册；

5.8.特别提示：投标人在线签到时，应如实准确的填写授权委托人的联系电话，开启当天请务必保证电话保持畅通；

5.9.其他注意事项：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时，涉及营业执照、资质、业绩、获奖、人员、财务、社保、纳税、各类证书及证明文件等内容，须原件扫描编制在投标文件内，评标（或评审）过程中，因扫描件不合法、不真实、不清晰、不准确、不完整、无效、错误 等对交易活动所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6.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招标公告同时在《商城县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信阳市）》平台上发布。

7.联系方式

招标人：商城县汪桥镇人民政府

联系人：李先生

联系电话：13949160339

地　址：河南省信阳市商城县汪桥镇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昊之伟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朱先生

联系电话：13323760927

地　址：河南省郑州市市辖区郑东新区博学路277号正商学府广场B座13层1303室

监督部门：商城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电　话：0376-7635799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 款 名 称	编 列 内 容
1.1.2	招标人	招标人：商城县汪桥镇人民政府 联系人：李先生 联系电话：13949160339 地　址：河南省信阳市商城县汪桥镇
1.1.3	招标代理机构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昊之伟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朱先生 联系电话：13323760927 地　址：河南省郑州市市辖区郑东新区博学路277号正商学府广场B座13层1303室 电子邮件：847724312@qq.com
1.1.4	项目名称	商城县汪桥镇2023年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支持巩固衔接乡村振兴项目（第五批）二次
1.1.5	建设地点	商城县苏仙石乡境内
1.2.1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1.2.2	出资比例	100%
1.2.3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1.3.1	招标范围	本项目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内包含的所有内容
1.3.2	**计划工期**	**计划工期：90日历天**
1.3.3	质量要求	合格，达到国家相关质量验收要求
1.3.4	资格审查方式	资格后审
1.4.1	投标人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资质条件及项目经理要求：** （1）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副本、安全生产许可证； （2）投标人须具备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并在人员配备、资金方面具备相应的施工能力，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拟派项目经理应具备建筑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投标人自行承诺，且

		由项目经理本人确认签字）（《注册建造师执业管理办法（试行）》建市〔2008〕48 号文第九条规定的情形除外）。 **财务要求**：近三年财务状况良好，企业没有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投标人自行承诺）；提供近三年（2020 年、2021 年及 2022 年）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成立不足三年的企业提供自企业成立之日起相应年份的审计报告，新成立的企业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信誉要求**：投标人应信誉良好，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投标人自行承诺）；①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及 《河南省财政厅关于转发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的通知（豫财购〔2016〕15 号）规定，投标人应通过“信用中国”（http://www.creditchina.gov.cn/）网站查询“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网站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提供查询结果截图并加盖单位公章（查询日期须在公告发布之日后）；②单位负责人（含实际控股）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本招标项目投标（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页查询截图并加盖单位公章）。 **其他要求**：1、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 不接受 □接受
1.9.1	踏勘现场	■不组织 □组织
1.9.2	投标预备会	☑ 不召开
1.9.3	偏离	■不允许
1.9.4	分　包	☑不允许
1.10.1	招标文件的澄清或变更发布时间	如果澄清或变更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并且澄清或变更内容对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有实质性影响的，相应延长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3.2.4	近年承担的类似项目业绩的年份要求	近三年（2020年1月1日以来）承担过与本项目投标人资质要求同类的工程
3.2.5	近年财务状况的年份要求	2020、2021、2022年财务审计报告（成立不足三年的企业提供自企业成立之日起相应年份的审计报告，新成立的企业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2.7	近年发生诉讼及仲裁情况的年份要求	近三年（2020年1月1日以来）
2.1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施工图纸及编制说明、工程量清单、招标控制价、招标文件的补充文件
2.2.2	招标控制价	1480002.32元 **（各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总报价不得超过招标控制价，否则按否决投标处理）**
3.3.1	投标有效期	60 日历天（从投标截止之日算起）
3.4.1	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金额为： 8000元（大写：捌仟元整）** **缴纳方式：**（1）基本账户转账缴纳：点击“商城县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 (www.scxzfw.com)”上的“登录”按钮进入“建设工程项目交易平台”，进入该平台后找到对应的项目公告，在公告下方点击招标文件“下载”跳转至缴费页面，进行技术服务费、招标文件费、保证金进行缴费。点击保证金“缴费”按钮后生成订单并提交，生成“保证金缴纳说明单”点击“打印”，投标保证金必须是基本账户缴纳，支付匹配成功后打印保证金收讫证明，并附于投标文件中 。具体操作方式从“商城县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下载中心”-“投标人操作说明”中获取。 **缴纳时间：投标人必须在** 2024 年 3 月 21 日 9 时 00 分**（北京时间）**至“保证金缴纳说明单”中的账户。 办理退还投标保证金时只需提供退款通知函，系统方可进行退款。 （2）保函缴纳：投标人需登录商城县建设工程系统，点击待缴纳的保证金待办，或者点击业务管理→费用管理，支付方式选择电子保函，下单后跳转到电子保函平台，完成缴纳；此保函完成**时间必须在** 2024年 3 月 21 日9 时00分**（北京时间）前**；制作投标文件时须提供保函书及保函合同、担保机构营业执照的扫描件。 （3）投标人如为信誉良好的中小微企业可免于缴纳投标保证金，须提供投标保证金承诺函（具体要求详见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投标保证金） 投标人根据自身财务状况自主选择基本账户转账缴纳或

		保函缴纳。
3.6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不允许
3.7.3	签字和盖章要求	**1、投标文件格式中标明确盖章或签字的位置，应按要求盖章或签字。** **2、电子投标文件** （1）所有要求投标人加盖单位公章的地方都须加盖投标人的单位CA 印章。 （2）所有要求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盖章或签字的地方加盖法定代表人的CA 印章或其委托代理人手写签字完成。 （3）工程量清单报价封面的签字、盖章要求：采用电子版工程量清单报价的清单封面须加盖投标人单位CA印章、法定代表人的CA印章或其委托代理人手写签字及造价人员手写签字和盖执业章（造价人员签字和盖章可以通过扫描完成）。 注：所有要求除了法定代表人之外人员签章的地方手写签字即可。
3.7.4	投标文件份数及要求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壹份（已加密投标文件格式，在交易系统指定位置上传）。
4.2.1	**投标截止时间**	2024 年 3 月 21 日 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4.2.2	投标文件的递交	详见第一章第五款“5、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地点及方式”
4.2.3	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商城县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www.scxzfw.com）》电子招投标平台交易系统指定位置
4.2.4	是否退还投标文件	否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开标地点：商城县公共资源交易网不见面开标大厅（http://gcjs.scxzfw.com/bidopen_login）
6.1.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由经济类、技术类专家共5人组成，其中： （1）业主评委：招标人委托1名 （2）其他相关技术类专家：随机抽取4名 评标专家抽取方式：从河南省综合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确定。
6.2	本次评标采用的评标方法	☑综合评标法

6.3	评标方式	☑网络电子评标(默认)
7.1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 是 ☑ 否，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数：1-3 名
7.2	中标候选人及中标人公示媒介	同招标公告发布媒介
7.3.1	履约担保	履约担保的形式：/ 履约担保的金额：/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0.1 监　督		
	本项目的招标投标活动及其相关当事人应当接受有管辖权的行政监督部门依法实施的监督。 监督部门：商城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电　话：0376-7635799	
10.2 解释权		
	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且以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合同文件优先顺序解释；除招标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招标公告（投标邀请书）、投标人须知、评标办法、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招标人负责解释。	
10.3 其他		
10.3.1	无效标条款：本工程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人应当拒收，其投标视为无效： 1、逾期递交的或者未递交指定地点的； 2、未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3、未按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	
10.3.2	本项目招标所涉及的证明、证件等相关资料在投标文件中均需附相应原件的扫描件；招标文件的最终解释权归招标人，其它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执行	
10.3.3	1.本项目使用电子交易系统进行业务办理，投标人首先需在商城县电子交易系统（www.scxzfw.com）中进行企业注册并进行CA锁绑定（没有CA锁的请到交易中心二楼接待室办理申请CA锁事宜）；然后方可登陆该系统参与项目招标文件费缴纳、下载招标文件等业务操作，未登录电子交易系统的业务操作行为一律无效； 2.商城县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手册请各投标人自行前往商城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门户网站（www.scxzfw.com）“下载中心”下载即可。 3.企业注册入库：点击商城县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 (www.scxzfw.com)”的“登陆”按钮	

	进入“商城县工程建设电子交易系统”，点击页面下方的“企业注册”进行企业信息登记入库，具体操作详见“商城县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下载中心”的建设工程系统投标人操作手册，企业注册不需要进行现场审核。 4.招标文件下载：点击“商城县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 (www.scxzfw.com)”上的“登录”按钮进入“建设工程项目交易平台”，进入该平台后即可找到对应的项目公告，在公告下方进行招标文件下载。招标文件格式共2种，两者均成功下载，即表示报名成功，系统内没有报名成功的提示。 5.技术服务QQ群：825473292 技术服务电话：18003977728　交易平台 2、电子评标其他条款 本工程实施电子评标； 1、开标现场因网络、系统等不可抗力原因导致开评标系统未下载获取到投标单位上传的已加密投标文件，投标单位可以提供密封完整的未加密投标文件，由招标代理现场导入到开评标系统，投标单位不能提供或者提供的光盘或U盘损坏，导致不能现场导入投标文件，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2、在编制投标文件时，以招标人最后发出的电子招标文件和变更通知提供的工程量清单为准进行投标文件编制，未按照要求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3、投标人在投标前应自行检查电子投标文件的有效性，由于个人保管或使用CA锁不当而导致投标文件无法解密或者解密失败，造成评标委员会无法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的，评标委员会可以否决其投标,且投标文件不计入评标基准价计算及商务标的评审。 4、投标文件中发现硬盘序列号或预算软件加密锁编号（包括盗版软件）一致的，评标委员会有权否决其投标。 5、投标人提供的电子投标文件没有使用本工程规定的投标制作软件（投标制作工具中心网站下载）编制投标文件，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6、所有投标文件要求盖章或签字的地方，均按格式中规定盖章或签字，未按规定盖章或签字,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7、注意事项： 关于CA锁PIN码的，就是CA的个人识别密码，用来保护自己的CA不被他人使用，投标过程中如果输入pin码过多，导致当前CA锁被锁定，由于pin码的再次开通CA公司需要一定时间，开标过程中由于投标人自己忘记pin码而导致CA锁被锁定无法导入电子投标文件，由投标人负责。

1、总则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标段施工进行招标。

1.1.2 本招标项目招标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本项目招标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本招标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5 本项目建设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本招标项目的出资比例：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3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招标范围、计划工期和质量要求

1.3.1 本项目招标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本项目的计划工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本项目的质量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4 本标段资格审查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4.1 投标人应具备承担本标段施工的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1）资质条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财务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信誉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项目经理资格：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5）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2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若接受），除应符合本章第1.4.1项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1）联合体各方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

（2）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3）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同一标段中投标。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3）为本项目的监理人；

（4）为本项目的代建人；

（5）为本项目提供招标代理服务的；

（6）与本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7）与本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的；

（8）与本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9）被责令停业的；

（10）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11）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12）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工程质量问题的；

（13）其它法律法规不允许的情形。

1.5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踏勘现场

不组织

1.10 投标预备会

不召开

1.11 分包

不允许

1.12 偏离

不允许

2. 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招标文件包括：

（1）招标公告；

（2）投标人须知；

（3）评标办法；

（4）合同条款及格式；

（5）工程量清单；

（6）技术标准和要求；

（7）投标文件格式；

（8）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材料。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它材料：根据本章第2.2款和第2.3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内容；施工图纸及编制说明、工程量清单、招标控制价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招标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包括信函、电报、传真等可以有形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下同），要求招标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将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15天前在商城县公共资源交易系统及原公告发布媒介上将澄清内容予以公布，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15天，并且澄清内容对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有实质性影响的，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2.3 澄清通知发出的同时，投标人应注意及时浏览网上发出的澄清通知，因投标人自身原因未及时获知澄清内容而导致的任何后果将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 在投标截止时间15天前，招标人可以修改招标文件。如有修改，应在商城县公共资源交易系统及原公告发布媒介平台上将修改内容予以公布。如果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15天，并且修改内容对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有实质性影响的，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应注意及时浏览网上发出的有关该项目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等内容。否则，其风险应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内容均以网上答疑形式明确的内容为准。当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网上答疑所明确内容为准。

2.3.2 修改通知发出的同时，投标人应注意及时浏览网上发出的修改通知，因投标人自身原因未及时获知修改内容而导致的任何后果将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注:澄清文件和修改文件是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与招标文件具有同等效力；投标人对招标人及招标代理机构提供的招标文件所做出的推论、假设及误解等，招标人及招标代理机构概不负责。

3、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3.1.1 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1）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附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的授权委托书；

（3）投标保证金；

（4）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5）近年财务状况；

（6）信誉情况；

（7）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8）综合标部分；

（9）项目管理机构；

（10）技术标部分（施工组织设计）；

（11）其它材料

3.2 投标报价

3.2.1 投标人应按第五章“工程量清单”的要求填写相应表格。

3.2.2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修改投标函中的投标总报价，应同时修改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中的相应报价。此修改须符合本章第4.3款的有关要求。

3.2.3投标人的工程量清单报价表封面需加盖投标单位公章、加盖法定代表人印章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且有本单位注册造价工程师或造价员签字和盖执业章或者委托具有相关造价资质的中介机构编制（加盖编制单位的企业执业印章且有造价人员签字和盖执业章）。

注：现实行电子评标，为减轻投标单位投标成本，不再单独给投标单位办理造价员及造价工程师的CA锁，故造价员及造价工程师无法进行电子签章，所以造价员及造价工程师签字和签章请单独扫描上传至投标文件。

3.3 投标有效期

3.3.1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3.3.2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人将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3.4 投标保证金

3.4.1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的同时，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缴纳方式和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规定的投标保证金格式递交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联合体投标的（如有），其投标保证金由牵头人递交，并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3.4.2 投标人不按本章第3.4.1项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其投标为无效投标。

3.4.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投标人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2）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规定的期限内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协议书或未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履约担保。

3.5 资格审查资料

3.5.1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应按下列规定提供资格审查资料，以证明其满足本章第 1.4 .1款规定的资质、能力、信誉等要求。“投标人基本情况表”应附投标人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企业资质证书副本、安全生产许可证等材料扫描件。

3.5.2“近年财务状况表”应附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和财务情况说明书的复印件，具体年份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人的成立时间少于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年份的提供自企业成立之日起相应年份的审计报告，新成立的企业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5.3“近年承担的类似项目情况表”应附合同协议书等相关材料；具体年份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3.5.4“近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应说明投标人败诉的设计合同的相关情况，并附法院或仲裁机构作出的判决、裁决等有关法律文书复印件，具体年份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5.3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本章第3.5.1项、第3.5.2项规定的表格和资料应包括联合体各方相关情况。

3.6 备选投标方案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不得递交备选投标方案。允许投标人递交备选投标方案的，只有中标人所递交的备选投标方案方可予以考虑。评标委员会认为中标人的备选投标方案优于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的投标方案的，招标人可以接受该备选投标方案。

3.7 投标文件的编制

3.7.1投标文件应按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使用商城县公共资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制作专用工具软件编制。其中，投标函附录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招标人的承诺。

3.7.2投标人在编制电子投标文件时应当建立分级目录，并按照标签提示导入相关内容。

3.7.3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工期、投标有效期、质量要求、技术标准和要求、招标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7.4电子投标文件签字或盖章的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如委托代理人签字的，电子投标文件应附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

4、投标

4.1 投标文件的加密

4.1.1网上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应使用投标人数字证书认证并加密；未按要求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接收。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4.2.1 电子投标文件的要求

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商城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招投标系统上传电子投标文件(.已加密投标文件格式)。上传的投标文件应使用投标人CA数字证书认证并加密。

本项目评标以电子投标文件为依据，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电子投标文件的投标人，视为自动放弃其投标。

4.2.2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的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2.3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4.2.4 逾期上传的或逾期解密的或者未按要求递交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4.2.3投标人因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问题无法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与交易中心联系。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多次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最终投标文件以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至商城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系统最后一份投标文件为准。

4.3.2修改的投标文件应按照本章第3条、第4条规定进行编制和递交；补充、修改的内容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须加盖投标人企业公章及法定代表人盖章或授权委托人签字，并标明“补充”、“修改”等字样。

4.3.3在投标截止期与原投标有效期或根据投标须知第3.3条延长的投标有效期终止日之前，投标人不能撤回投标文件；否则，该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被没收。

5.开标

5.1开标时间及开标程序

工程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模式不见面开标大厅网址为http://gcjs.scxzfw.com/bidopen_login投标人无需寄送和递交非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使用投标人CA数字证书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在线签到并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投标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

投标人需在解密开始后10分钟内完成解密（当投标人过多时，解密时间可以适当延长）。在投标文件解密过程中，因投标人原因（如投标人准备不到位、电脑网络问题等），造成无法及时解密的，将被退回投标文件。

不见面开标服务的具体事宜，请查阅商城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首页—下载中心—商城县不见面开标大厅系统操作手册 。

开标过程中，投标人如有异议，须在开标结束前通过系统提出，否则视同认可开标记录。开标结束后，对开标记录的任何异议不再接受。

特别说明如下：

（1）远程开标项目的时间均以国家授时中心发布的时间为准。

（2）本项目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必须使用商城县品茗招投标工具软件编制，并通过商城县品茗工程建设电子交易系统完成投标过程。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的编制和递交，应依照招标文件的规定进行。如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编制、递交电子投标文件，将可能导致废标，其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3）投标人通过商城县品茗工程建设电子交易系统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为评标依据，投标人使用商城县品茗投标编制工具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生成两份文件，其中已加密投标文件用于上传至网上，开标当日，投标人不必抵达开标现场，仅需在任意地点通过不见面交易系统参加开标会议，并根据需要使用不见面交易系统与招标人进行互动交流以及文件传送等操作。

（4）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各投标人的授权委托人或法人代表应提前进入不见面交易系统进行在线签到，并播放远程开标会议温馨提示测试音频，收听、观看实时音视频交互效果并及时在群聊板中反馈。

（5）未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进行在线签到或未能在开标会议区内全程参与交互的，视为放弃交互和放弃对开评标全过程提疑的权利，投标人将无法进行解密、唱标、评审结果查看等操作，并承担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

（6）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主持人将在系统内公布投标人名单并展示投标保证金递交匹配情况（如有），然后通过开标会议区发出投标文件解密的指令，投标人在各自地点按规定时间自行实施远程解密，投标人解密需在招标代理设置的规定时间之内完成。

①因投标人网络与电源不稳定、未按操作手册要求配置软硬件、解密锁发生故障或使用不当（用错CA锁、CA锁已过期、CA锁加解密功能有问题等等）、故意不在要求时限内完成解密等自身原因，导致投标文件在规定时间内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视为投标人放弃投标；（投标文件加解密需使用企业锁）

②因招标人原因或网上招投标平台发生故障等，导致无法按时完成投标文件解密或开、评标工作无法进行的，可根据实际情况相应延迟解密时间或调整开、评标时间。

③因不可抗力因素导致无法按时完成投标文件解密或开、评标工作无法进行的，可根据

实际情况相应延迟解密时间或调整开、评标时间。

（7）若投标人已申请多把CA锁，请注意使用差别，确保制作上传加密投标文件和开标解密时使用的CA锁是一致的，否则造成解密失败的，由投标人负责。

（8）为顺利实现本项目开评标的远程交互，建议投标人配置的硬件设施有：高配置电脑、高速稳定的网络、电源（不间断）、CA 锁、音视频设备（耳麦、话筒、高清摄像头、音响）等；建议投标人具备的软件设施有：IE 浏览器（版本必须为 11及以上），安装品茗驱动插件。为保证交互效果，建议投标人选择封闭安静的地点参与远程交互。因投标人自身软硬件配备不齐全或发生故障等问题而导致在交互过程中出现不稳定或中断等情况的，由投标人自身承担一切后果。

（9）投标单位应充分考虑到网络及系统平台可能存在的非正常情况，在投标文件编制完成后尽早完成上传。

6. 评标

6.1 评标委员会

6.1.1评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1）招标人或投标人的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2）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3）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4）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5）“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为失信被执行人的。

6.2 评标原则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和《评标委员会和评标办法暂行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本工程特点，按照评标办法及下述原则进行评标：

6.2.1 公平、公正、科学、择优；

6.2.2 严格保密；

6.2.3 独立评审；

6.2.4 严格遵守评标方法。

6.3 投标文件的符合性评审（初步评审）

6.3.1　在详细评审前，评标委员会将首先审定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在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

6.3.2　评标委员会按招标文件及商务标清标内容要求对投标文件的符合性、响应性、资格条件和重大偏差等逐一进行评审。经审查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不再进入详细评审阶段；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为有效投标文件，进入详细评审阶段，其报价为有效投标报价。所谓重大偏差是指投标文件存在标的物、价格、工期、质量、付款方式等不符合《评标委员会和评标方法暂行规定》第二十五条规定及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情况。

6.3.3　如果投标文件实质上不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评标委员会将予以拒绝，并且不允许通过修正或撤消不符合要求的差异或保留，使之成为响应性的投标文件。

6.4 投标文件的评估和比较（详细评审）

6.4.1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本须知第6.3条款规定仅对实质性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估和比较。

6.4.2　在评审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能要求投标人就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清或表述不明的内容进行澄清，招标人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投标人，投标人应按要求进行澄清。

6.4.3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明确的评标方式和评标方法对通过初步评审合格的有效投标文件进行技术标、商务标、综合标的评审。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出具由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签名的评标报告，按照综合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1-3名中标候选人。

6.4.4　对于投标人采用串标、围标或企图以恶意抬高或压低造价谋取中标，及在报价中有明显缺项漏报等重大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有权按否决投标处理。

6.5 投标文件的澄清

6.5.1　在必要时，评标委员会有权要求投标人澄清其投标文件。投标人须以书面形式对澄清问题予以解答。但澄清的问题不允许更改投标报价或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方式要求投标人对下面问题澄清或补正：

（1）　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的；

（2）　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

（3）投标书中存在细微偏差。所谓细微偏差是指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但个别处漏洞，或技术信息和数据不完整，经补正后不会造成不公平结果；

（4）　发现某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或明显低于成本价。

6.5.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投标人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6.5.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6.6 评标

评标委员会成员应认真研究招标文件，了解和熟悉招标目的、招标范围、主要合同条件、技术标准和要求、质量标准和工期要求等，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6.7 特殊情况的处置程序

6.7.1　评标委员会应当执行连续评标的原则，按照评标办法中规定的程序、内容、方法、标准完成全部评标工作。只有发生不可抗力导致评标工作无法继续时，评标活动方可暂停。

6.7.2　发生评标暂停情况时，评标委员会应当封存全部投标文件和评标记录，待不可抗力的影响结束且具备继续评标的条件时，由原评标委员会继续评标。

6.8 关于评标中途更换评标委员会成员

6.8.1 除非发生下列情况之一，否则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在评标中途更换：

（1）因不可抗拒的客观原因不能到场或因健康原因需在评标中途退出评标活动；

（2）根据法律法规规定，某个或某几个评标委员会成员需要回避。

6.8.2退出评标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其已完成的评标记录及评标行为无效。由招标人根据本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委员会成员产生方式另行确定替代者重新进行评标。

6.9 记名投票

在评标过程中，需评标委员会就某项定性评审的评审结论做出表决的，由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

7. 合同授予

7.1 定标方式

7.1.1依据《河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办法》和国家七部委颁布的《评标委员会和评标方法暂行规定》，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因素及方法完成评审后向招标人提交评标报告，并按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向招标人推荐三名中标候选人，招标人应当接受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不得在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之外确定中标人。

7.1.2招标人应当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

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中标条件的，招标人可以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招标。

7.2 中标通知

7.2.1招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媒介发布中标候选人公告及中标人公示后，招标人将向中标人发放中标通知书。

7.2.2 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7.3 履约担保（如有）

7.3.1在签订合同前，中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担保形式和招标文件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规定的履约担保格式向招标人提交履约担保。联合体中标的，其履约担保由牵头人递交，并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担保形式和招标文件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规定的履约担保格式要求。

7.3.2中标人不能按本章第7.3.1项要求提交履约担保的，视为放弃中标，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4 签订合同

7.4.1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天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4.2发出中标通知书后，招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8.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

8.1 重新招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人将重新招标：

（1）投标截止时间止，投标人少于3个的；

（2）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后否决所有投标的；

（3） 否决或者废止不合格投标后，因有效投标不足三个使得投标明显缺乏竞争的，评标委员会可以否决全部投标。

8.2 不再招标

重新招标后投标人仍少于3个或者所有投标被否决的，属于必须审批或核准的工程建设项目，经原审批或核准部门批准后不再进行招标。

9. 纪律和监督

9.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9.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9.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9.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9.5 投诉

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招标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其它未尽事宜参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执行。

附件一：问题澄清通知

问 题 澄 清 通 知

编号：_____

_____（投标人名称）：

_____（项目名称）招标的评标委员会，对你方的投标文件进行了仔细的审查，现需你方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时_____分前对以下问题予以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1、

2、

3、

_____（项目名称）招标评标委员会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二：问题的澄清

问题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编号：_____

_____（项目名称）招标评标委员会：

问题澄清通知（编号：_____）已收悉，现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如下：

1.

2.

……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盖章或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标法）

评标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		初步评审	
2.1	形式评审标准	硬件信息检测	不存在硬件信息四项一致或者投标预算锁一致的情形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一致
		投标文件签字盖章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正确签署
		投标文件格式	符合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规定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2.2	资格评审标准	营业执照及安全生产许可证	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及安全生产许可证
		资质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1项规定
		项目经理资格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1项规定
		财务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1项规定
		信誉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1项规定
		其他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1项规定
2.3	响应性评审标准	投标内容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3.1项规定
		投标工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3.2 项规定
		质量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3.3 项规定
		投标有效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3.1 项规定
		投标保证金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3.4.1项规定
		投标报价	低于（含等于）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载明的招标控制价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符合第五章“工程量清单”给出的项目编码、项目名称、项目特征、计量单位和工程量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3	详细评审	
3.1	分值构成 (总分 100 分)	商务标：30 分 综合标：30 分 技术标：40 分 综合得分=商务标得分＋综合标得分＋技术标得分 计算结果均保留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
3.2	商务标部分（30 分）	
3.2.1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	1、通过初步审查的投标人为有效投标人，方能参与报价得分的评比； 2、各有效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在 95%-100%（含）范围之间的为有效投标报价，参与评标基准值的计算，投标报价不在 95%-100%（含）范围之间的，不参与评标基准值的计算，但仍进入下一阶段评分。 3、当有效投标报价的投标人数多于五家时，评标基准值=各有效投标报价去掉一个最高值和一个最低值的算术平均值； 4、当有效投标报价的投标人数少于五家（含五家）时，评标基准值=各有效投标报价的算术平均值； 5、当所有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均不在 95%-100%（含）范围之间的，则评标基准值=招标控制价*95%
3.2.2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公式	偏差率=100%×（投标人投标报价－评标基准值）/评标基准值
3.2.3	投标报价得分	1、投标报价与评标基准值相等的，得基本分 27 分； 2、投标报价高于评标基准值的，按每高于评标基准值 1%扣 1 分的比例在基本分 27 分的基础上进行扣分，扣完为止； 3、投标报价低于评标基准值的，按每低于评标基准值 1%加 1 分的比例在基本分 27 分的基础上进行加分，最多加 3 分；低于评标基准值 3%（不含 3%）的，按每再低 1%在满分 30 分的基础上扣 1 分的比例进行扣分，扣完为止。 （注：不足 1%按直线内插法计算。）
3.3	综合标部分（30 分）	

3.3.1	项目人员配备（10分）	投标人配备【施工员（测量员）、质量员、安全员、标准员、材料员、机械员、劳务员（预算员）、资料员】基础上得5分（如有缺项，则不得分），若有增加额外技术岗位人员及项目配备人员，以最大程度利于项目自身建设，评委可结合本项目自身情况需要，考量是否合理有效、科学全面，综合打分（0-5分）。满分为10分。
3.3.2	企业业绩（9分）	提供企业自2020年1月1日（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以来承担过的类似项目业绩，每份得3分，满分9分（附中标通知书、合同协议书，没有则不得分）。
3.3.3	优惠条件及服务承诺（11分）	（1）投标人保证施工质量、工期、安全的措施及承诺， 包括应急处理方案等进行综合判断，酌情在0-3分区间打分；
		（2）对有关内容的承诺、投标人优势等承诺，酌情在0-3分区间打分；
		（3）工程质量保修期内及保修期外的优惠服务承诺，酌情在0-3分区间打分；
		（4）替甲方排忧解难等其他实质性承诺，酌情在0-2分区间打分
3.4	**技术标部分（施工组织设计方案）（40分）**	
3.4.1	主要施工方案和技术措施及重难点分析（5分）	施工方案（含工程特点、施工重点与难点及绿色施工）总体安排的是否合理；运用先进、合理的施工工艺、施工机械是否合理；对施工重难点是否有先进和合理的分析及提出有效的技术措施。优者得3.5-5分，一般者得2.6-3.4分，差者得1-2.5分。
3.4.2	质量管理体系与措施（5分）	组织机构形式是否合理；指挥系统、质量监控系统、联络协调系统等采取相应的具体措施是否可行；主体结构及关键节点部位质量保证措施是否经济、安全、基本可行，主体结构及关键节点是否符合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优者得3.5-5分，一般者得2.6-3.4分，差者得1-2.5分。
3.4.3	安全管理体系与措施 （5分）	施工安全生产保障体系、安全责任制度和安全管理制度是否合理有效；现场安全管理机构、人员配备是否满足国家规定。根据工程特点、周边环境和施工工艺，正确识别现场重大危险源并有相应的安全防护管理措施。制定有本项目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清单和相关专项施工方案（或方案计划），安全技术方案、 措施是否可行。优者得3.5-5分，一般者得2.6-3.4分，差者得1-2.5分。
3.4.4	文明施工、环	安全文明标准化工地创建目标计划和创建措施及安全文明措施费用投入使用计划是否科学可行；现场施工区、生活区、办公区等设

	境保护管理体系及施工现场扬尘治理措施（5分）	置是否符合有关文明施工、健康卫生的规定；施工现场扬尘治理措施是否达到河南省扬尘污染防治标准的规定，具有合理、有效的防治方案。优者得3.5-5分，一般者得2.6-3.4分，差者得1-2.5分。
3.4.5	工期保证措施（5分）	工期保证承诺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工期保证措施是否合理且有针对性，编制的施工进度表或网络计划图是否清晰、准确、合理可行。优者得3.5-5分，一般者得2.6-3.4分，差者得1-2.5分。
3.4.6	拟投入资源配备计划（5分）	1.机械：投入计划与进度计划是否相呼应，机械设备配置是否合理，是否满足安全技术规范和施工进度需要； 2.劳动力：投入计划与进度计划是否相呼应，是否满足施工需要，调配投入计划是否合理； 3.主要物资计划：主要物资投入计划与进度计划是否相呼应，是否满足施工需要，调配投入计划是否合理。 优者得3.5-5分，一般者得2.6-3.4分，差者得1-2.5分。
3.4.7	采用新工艺、新技术、新设备、新材料、BIM等的程度（5分）	采用新工艺、新技术、新设备、新材料、BIM等的程度是否满足设计要求及需要，是否符合施工需要和相应技术标准等规定，经济适用。 优者得3.5-5分，一般者得2.6-3.4分，差者得1-2.5分。
3.4.8	服务承诺及措施（5分）	根据投标人制定的服务体系和计划措施进行评审和比较： 制定的整体服务体系及计划措施是否合理、科学；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内，是否提出切实有效的跟踪维护服务计划措施等。 优者得3.5-5分，一般者得2.6-3.4分，差者得1-2.5分。
	说明：以上每项如有缺项描述，则相应项不得分。	

注：(1)评审委员会不对投标人提供的证明、证件等相关资料的真实性负责，但有权提出质疑，投标人应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提交澄清。

（2）投标人应对其提供的证明及证件等资料的真实性和有效性负责，否则将取消其投标、中标资格，并按相关规定处理。

（3）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时，涉及营业执照、资质、业绩、获奖、人员、财务、社保、纳税、各类证书等内容，须原件扫描编制在投标文件内，并作为评分依据，以递交的投标文件中的内容为准。评标（或评审）过程中，因扫描件不合法、不真实、不清晰、不准确、不完整、无效、错误等对交易活动所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1. 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标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第3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但投标报价低于其成本的除外。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投标报价低的优先； 投标报价也相等的，以综合部分得分高的优先；如果综合部分得分也相等，由招标人综合对比自行确定。

2. 评审标准

2.1 初步评审标准

2.1.1 形式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2 资格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2.1 分值构成

（1） 商务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 综合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技术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2 评标基准价计算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3 评分标准

（1） 商务部分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 综合部分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技术部分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评标程序

3.1 初步评审

3.1.1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2款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3.1.2 投标人有以下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1）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或者对投标文件的偏差超出招标文件规定的偏差范围或最高项数；

（2）有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

（3）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进行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4）未按招标文件规定编制投标各项报价的；

（5）投标文件中附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条件的；

（6）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标准施工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否决投标条件。

评标委员会否决投标时应审慎。因招标文件或工程量清单表述歧义或逻辑错误等原因，造成投标文件表述不一致的，不作为否决投标的因素，投标人明显打字或排版错误且不影响实质内容的，评标委员会可要求投标人作出书面澄清、说明或补正，不予以否决投标。

3.1.3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及其他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并要求投标人书面澄清确认。投标人拒不澄清确认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1）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2）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2 详细评审

3.2.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第3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

（1）按本章第3.2款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商务部分计算出得分 A；

（2）按本章第3.3款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综合部分计算出得分 B；

（3）按本章第3.4款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技术部分计算出得分 C。

3.2.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2.3 投标人得分=A+B+C。

3.2.4 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并否决其投标。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与补正

3.3.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澄清、说明或补正应以书面方式进行。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或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且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并构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3.4 评标结果

3.4.1 评标委员会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 1-3 名中标候选人，并标明排序。

3.4.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和中标候选人名单。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第三编合同编与《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GF-2017-0201）等相关法律法规，以招标人与中标人共同协商签订的合同为准。

注：本工程招标文件、招标文件的补充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等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合同的签订最终以招标人与中标人在平等自愿、公正合理的基础上完成。

第五章 工程量清单（另附）

注：本项目工程量清单已在“商城县工程建设电子交易系统”上以附件（附件名称（“工程量清单”））形式上传，各投标人需下载附件。

第六章 技术标准和要求

本节由招标人根据国家、行业和地方现行标准、规范和规程等，以及项目具体情况摘录。

一、国家关于工程建设现行的有关法律、法规

二、国家关于工程建设现行的规范、标准及行业的有关规定。

三、以上第一至第二条两项规范涉及到的其他现行国家规范、规程、规定和地方管理规定。

四、工程施工设计图

声明：标准、规范及规程、图纸是本工程建设的最基本依据。实施中所用标准和技术规范均应为经审批之日为止时的最新版本。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_____（项目名称）

施 工 投 标 文 件

招标编号：sczb2024010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盖章或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目录

1、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附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的授权委托书；

3、投标保证金；

4、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5、近年财务状况；

6、信誉情况；

7、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8、综合标部分；

9、项目管理机构；

10、技术标部分（施工组织设计）；

11、其他材料。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一）投标函

致：_____（招标人名称）

1.我方已仔细研究了_____（项目名称）施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愿以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的投标总报价，工期_____日历天，按合同约定实施和完成承包工程，修补工程中的任何缺陷，工程质量达到_____。

2.我方承诺投标有效期为____天，在投标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投标文件。

3.如我方中标：

（1）我方承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随同本投标函递交的投标函附录属于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3）我方承诺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向你方递交履约担保（如有）。

（4）我方承诺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并移交全部合同工程并保证工程质量。

（5）我方承诺本工程施工中不拖欠农民工工资。

（6）若我方在投标中有违法违规行为，你方有权中止我方投标活动或取消我方中标资格，并没收投标保证金。

4.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5._____（其他补充说明）。

投 标 人：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盖章或签字)

地　　址：_____

电　　话：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投标函附录

<table>
<tr><td>工程名称</td><td colspan="4"></td></tr>
<tr><td>投标人</td><td colspan="4"></td></tr>
<tr><td>投标范围</td><td colspan="4">本项目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纸所包含的全部内容</td></tr>
<tr><td rowspan="2">投标总报价</td><td colspan="4">小写：_____元</td></tr>
<tr><td colspan="4">大写：_____元</td></tr>
<tr><td>投报工期</td><td colspan="4">_____日历天</td></tr>
<tr><td>投报质量</td><td colspan="4"></td></tr>
<tr><td>投标保证金</td><td colspan="4">_____已缴纳</td></tr>
<tr><td rowspan="2">项目经理</td><td>姓名</td><td>等级</td><td>注册编号</td><td>职称</td></tr>
<tr><td></td><td></td><td></td><td></td></tr>
</table>

投标人：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盖章或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附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的授权委托书

（一）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 标 人：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　　名：_____　性　别：_____

年　　龄：_____　职　务：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并加盖单位公章

投标人：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施工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本授权委托书至投标有效期结束前始终有效。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并加盖单位公章

投　标　人：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盖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

身份证号码：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三、投标保证金

（格式自拟）

（1）若采用保函缴纳：

此处附电子保函缴纳成功后的保函书及保函合同、担保机构营业执照的扫描件。

（2）投标人如为信誉良好的中小微企业可免于缴纳投标保证金，须提供投标保证金承诺函。

投标保证金承诺函

我司因参加____项目名称 招标活动，特承诺按招标文件要求依法履行投标人义务。如有违反，将依约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前全额付清违约投标保证金___ 元。

投 标 人 ： _____（ 盖 单 位 公 章 ）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 ：____年___月___日

注：采用第三种形式的须提供1、中小微企业证明，2、信用中国和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网站上均无信用联合惩戒和行政处罚记录。

四、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一）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table>
<tr><td>投标人名称</td><td colspan="6"></td></tr>
<tr><td>注册地址</td><td colspan="2"></td><td colspan="2">邮政编码</td><td colspan="2"></td></tr>
<tr><td rowspan="2">联系方式</td><td>联系人</td><td colspan="2"></td><td>电　话</td><td colspan="2"></td></tr>
<tr><td>邮箱</td><td colspan="2"></td><td>手机号码</td><td colspan="2"></td></tr>
<tr><td>组织结构</td><td colspan="6"></td></tr>
<tr><td>法定代表人</td><td>姓名</td><td></td><td>技术职称</td><td></td><td>电话</td><td></td></tr>
<tr><td>技术负责人</td><td>姓名</td><td></td><td>技术职称</td><td></td><td>电话</td><td></td></tr>
<tr><td>成立时间</td><td colspan="2"></td><td colspan="4">员工总人数：</td></tr>
<tr><td>企业资质等级</td><td colspan="2"></td><td rowspan="7">其中</td><td>项目经理</td><td colspan="2"></td></tr>
<tr><td rowspan="2">营业执照号</td><td colspan="2" rowspan="2"></td><td>高级职称人员</td><td colspan="2"></td></tr>
<tr><td rowspan="2">中级职称人员</td><td colspan="2" rowspan="2"></td></tr>
<tr><td>安全生产许可证有效期</td><td colspan="2"></td></tr>
<tr><td>注册资金</td><td colspan="2"></td><td>初级职称人员</td><td colspan="2"></td></tr>
<tr><td>开户银行</td><td colspan="2"></td><td>技　工</td><td colspan="2"></td></tr>
<tr><td>账号</td><td colspan="2"></td><td>拟派项目经理姓名</td><td colspan="2"></td></tr>
<tr><td>经营范围</td><td colspan="6"></td></tr>
<tr><td>备注</td><td colspan="6"></td></tr>
</table>

备注：本表后应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企业资质证书副本、安全生产许可证等材料扫描件。

（二）近年承担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发包人名称	
发包人地址	
发包人电话	
签约合同价	
计划开工日期	
计划竣工日期	
承担的工作	
工程质量	
项目经理	
技术负责人	
项目描述	
备注	

备注：本表后附合同协议书等材料的扫描件。

五、近年财务状况

（一）承诺书

_____（招标人名称）：

我方在此承诺，本公司近三年财务状况良好，企业没有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
我方保证上述信息的真实和准确，并愿意承担因我方就此弄虚作假所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

特此承诺

投标人：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盖章或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要求提供的近三年财务审计报表

六、信誉情况

（一）承诺书

_____（招标人名称）：

我方在此承诺，本公司包括企业本身、企业法定代表人及拟派本项目的项目经理在近三年内没有《河南省工程建设与建筑业不良行为记录和公示管理办法(试行)》（豫建建〔2006〕21号）中所列示的任何不良行为。

我方承诺本公司信誉良好，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近三年没有骗取中标或者其他违规行为。

我方保证上述信息的真实和准确，并愿意承担因我方就此弄虚作假所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

我单位承诺，在本项目投标活动中，自觉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河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办法等招标投标相关法律、法规和制度规定，如有违反，愿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投标人：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盖章或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信誉查询资料

按照招标文件中“投标人须知前前附表1.4.1”关于投标人信誉要求，提供相关查询资料。

（三）近年发生的诉讼和仲裁情况

类别	序号	发生时间	情况简介	证明材料索引
诉讼情况				
仲裁情况				

备注：近年发生的诉讼和仲裁情况仅限于投标人败诉的，且与履行施工承包合同有关的案件，不包括调解结案以及未裁决的仲裁或未终审判决的诉讼。

七、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八、综合标部分

（格式自拟）

此项针对评审办法中综合部分进行说明，投标人根据自身实际情况编制，格式自拟。（此项涉及的相关内容如果投标文件别处已有描述，可无需再提供，但投标人自身要保证已经提供的内容完整、清晰。

九、项目管理机构

（一）项目管理机构组成表

职务	姓名	职称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明				备注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二）主要项目管理人员简历表

附件1：“主要人员简历表”中的项目经理应附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身份证、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劳务合同、社保证明及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项目经理的承诺书等；技术负责人应附身份证、职称证等；其他主要人员应附身份证、职称证（职业证或上岗证书）等。

姓名		年龄		学历	
职称		职务		拟在本合同任职	
毕业学校	_____年毕业于_____学校_____专业				
主要工作经历					
时间	参加（承担）过的类似项目		担任职务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附件2：技术负责人应附注册资格证书、身份证复印件；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应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身份证；其他人员应附岗位证、职称证（如有）、身份证。

<table>
<tr><td>岗位名称</td><td colspan="5"></td></tr>
<tr><td>姓名</td><td></td><td>年龄</td><td></td><td>学历</td><td></td></tr>
<tr><td>毕业学校</td><td colspan="5">年毕业于学校</td></tr>
<tr><td>专业</td><td colspan="2"></td><td>毕业时间</td><td colspan="2"></td></tr>
<tr><td>拥有的执业资格</td><td colspan="2"></td><td>专业职称</td><td colspan="2"></td></tr>
<tr><td>执业资格证书编号</td><td colspan="2"></td><td>工作年限</td><td colspan="2"></td></tr>
<tr><td colspan="6">主要工作经历</td></tr>
<tr><td>主要工作业绩及担任的主要工 作</td><td colspan="5"></td></tr>
</table>

（三）承诺书

致_____（招标人名称）：

我方在此声明，我方拟派往_____（项目名称）的项目经理_____（项目经理姓名）（项目经理证书编号：_____，身份证号：_____），现阶段没有担任任何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

我方保证上述信息的真实性和准确性，并愿意承担因我方就此弄虚作假所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

特此承诺

投标人：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盖章）

项目经理：_____(签字）

年　　月　　日

十、技术标部分（施工组织设计）

1．投标人应根据项目自身情况及对招标文件的分析，采用文字并结合图表形式，参考以下要点编制本工程的施工组织设计方案：

（1）主要施工方案和技术措施及重难点分析；

（2）质量管理体系与措施；

（3）安全管理体系与措施；

（4）文明施工、环境保护管理体系及施工现场扬尘治理措施；

（5）工期保证措施；

（6）拟投入资源配备计划；

（7）采用新工艺、新技术、新设备、新材料、BIM等的程度；

（8）服务承诺及措施；

2．施工组织设计除采用文字表述外可附下列图表，图表及格式要求附后。

附表一　拟投入本工程的主要施工设备表

附表二　拟配备本工程的试验和检测仪器设备表

附表三　劳动力计划表

附表四　计划开、竣工日期和施工进度网络图

附表五　临时用地表

附表一：拟投入本工程的主要施工设备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规格	数　量	国别产地	制造年份	额定功率（KW）	生产能力	用于施工部位	备注

附表二：拟配备本工程的试验和检测仪器设备表

序号	仪器设备名　　称	型号规格	数　量	国别产地	制造年份	已使用台时　　数	用　途	备注

附表三：劳动力计划表

单位：人

工种	按工程施工阶段投入劳动力情况						

附表四：计划开、竣工日期和施工进度网络图

1. 投标人应递交施工进度网络图或施工进度表，说明按招标文件要求的计划工期进行施工的各个关键日期。

2. 施工进度表可采用网络图和（或）横道图表示。

附表五：临时用地表

用　途	面 积（平方米）	位　置	需用时间

十一、其他材料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的最有利于自身的证明材料，投标人应当仔细查阅招标文件中有关内容和评标标准，提供投标人认为应当附加的其它内容，以充分证明其投标符合招标文件中的规定，并为评标打分提供充分依据。如果投标人未能提供相关证明文件，将有可能导致废标或者无法得分。